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5-046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5月22日(周四)14:30

(2)网络投票:2025年5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鼎新路8号欢聚大厦39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本次会议现场和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1人,代表股份数为74,358,6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715%。

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数为70,931,6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711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3人,代表股份3,42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0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16人,代表股份数为3,445,8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代表股份18,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3人,代表股份3,42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02%。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64,030,506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386,900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58,643,606股。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2,0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8%;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6%。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4,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6%;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2,7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1,3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15%;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2,7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01《关于2025年度王玉先生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8,0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01%;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7%;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

其中关联股东王玉(持有表决权股份47,889,867股)、王文慧(持有表决权股份6,804,000股)和天津雅芝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股份13,440,000股)回避表决。王玉、王文慧为公司董事,系夫妻关系;天津雅芝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由王玉、王文慧合计持股100%的有限合伙企业。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8.02《关于2025年度王文慧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8,0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01%;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7%;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

其中关联股东王玉(持有表决权股份47,889,867股)、王文慧(持有表决权股份6,804,000股)和天津雅芝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股份13,440,000股)回避表决。王玉、王文慧为公司董事,系夫妻关系;天津雅芝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由王玉、王文慧合计持股100%的有限合伙企业。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3《关于2025年度徐晴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1,646,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6%;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0%;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关联股东徐晴(持有表决权股份2,695,000股)回避表决。徐晴为公司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4《关于2025年度罗志青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257,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其中关联股东罗志青(持有表决权股份84,000股)回避表决。罗志青为公司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5《关于2025年度朱为缮先生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1,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6《关于2025年度黄添顺先生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1,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7《关于2025年度张春艳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1,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9、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01《关于2025年度庞小龙先生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1,3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7%;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5,1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8,44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62%;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5,1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3%。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9.02《关于2025年度郭均芬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0,6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7%;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5,8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7,74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59%;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5,8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9.03《关于2025年度布雪婷女士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1,8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29,0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25%;反对12,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5%;弃权4,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0.0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3,0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0%;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弃权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0,1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7%;反对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5%;弃权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8%。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1.00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43,1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1%;反对1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弃权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0,2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96%;反对11,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66%;弃权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8%。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邵芳律师、刘杰律师

(三)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5-047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办公地址已于近日由广州市黄埔区大沙地东319号607房自编A变更至新办公地址。

变更后的办公地址如下: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鼎新路8号欢聚大厦38楼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和电子信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上述办公地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5-024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 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9,902,5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64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陶兴。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陶良凤、财务总监王桂琴、副总经理张卫新、顾纪龙、王拥军、郭连春列席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肖莉莉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53,060	99.8334	508,938	0.1305	140,514	0.0361

2、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37,560	99.8294	491,838	0.1261	173,114	0.0445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46,460	99.8317	486,838	0.1248	169,214	0.0435

4、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51,660	99.8330	487,038	0.1249	163,814	0.042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45,360	99.8314	509,638	0.1307	147,514	0.0379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95,060	99.8185	566,638	0.1453	140,814	0.036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83,660	99.8156	557,638	0.1430	161,214	0.041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25,760	99.8264	518,638	0.1330	158,114	0.0406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12,260	99.8229	535,038	0.1372	155,214	0.0399

10、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46,160	99.8060	624,738	0.1602	131,614	0.0338

11、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48,260	99.8065	623,238	0.1598	131,014	0.0337

12、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68,460	99.8117	595,938	0.1528	138,114	0.0355

1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7,054,210	96.7047	12,633,288	3.2401	215,014	0.0552

14、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30,860	99.8277	529,338	0.1357	142,314	0.0366

1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236,460	99.8291	489,038	0.1254	177,014	0.0455

1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76,760	99.8138	494,638	0.1268	231,114	0.0594

17、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10,555	99.7968	524,043	0.1344	267,914	0.0688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683,360	96.0966	14,983,038	3.8427	236,114	0.0607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675,160	96.0945	14,982,038	3.8425	245,314	0.063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9,470,042	97.8187	509,638	1.6916	147,514	0.4897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9,419,742	97.6517	566,638	1.8808	140,814	0.4675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29,408,342	97.6139	557,638	1.8509	161,214	0.5352
8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9,450,442	97.7536	518,638	1.7214	158,114	0.5250
9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9,436,942	97.7088	535,038	1.7759	155,214	0.5153
10	关于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29,370,842	97.4894	624,738	2.0736	131,614	0.4370
11	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29,372,942	97.4964	623,238	2.0686	131,014	0.4350
12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29,393,142	97.5634	595,938	1.9780	138,114	0.4586
13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7,278,892	57.3531	12,633,288	41.9331	215,014	0.7138
14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29,455,542	97.7706	529,338	1.7570	142,314	0.4724
15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29,461,142	97.7892	489,038	1.6232	177,014	0.5876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9,401,442	97.5910	494,638	1.6418	231,114	0.7672
17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29,335,237	97.3712	524,043	1.7394	267,914	0.889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 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3、议案14、议案15、议案16、议案17对中小投资者进 行了单独计票。议案1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票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骥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巧雯、黄镜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5-046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

2、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至2025年5月22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及孙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文件。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管理办法》《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列入《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2、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其中包含1名外籍激励对象。

本次激励计划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一)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二)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三)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四)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五)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六)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中街20号院A座房天下大厦3层董办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56,8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368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莫天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总经理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